

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

2024年3月28日

序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行政相对人名称	事项名称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内容	作出处罚决定日期	作出处罚决定的部门
1	(冠)综行执罚字[2023]第2084号	薛忠田	对主要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处罚	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职责，其行为涉嫌违反了《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应予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。	《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七十四条	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(¥20000.00元)。	2024/03/22	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